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602/09-10(07)號文件

檔號：CB1/PL/ITB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2009年12月14日舉行的會議

有關香港推行數碼地面電視廣播的進度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目的

本文件載述香港推行數碼地面電視廣播的進度，並扼述議員過往討論時提出的意見和關注。

背景

2. 數碼地面電視廣播是一種傳送電視服務的新技術，畫面和聲音經電子方式處理後，轉化為數碼形式傳送。數碼訊號透過適當的裝置(例如機頂盒)再回復為電視節目。與模擬廣播比較，數碼地面電視廣播的好處眾多，例如提高無線電頻譜的使用效率、解決部分接收問題，以及提供機會給廣播機構推出嶄新服務，諸如多頻道廣播、標準清晰度電視(下稱"標清電視")¹、高清晰度電視(下稱"高清電視")²、多角度視覺效果廣播、互動服務、數據傳送服務(例如財經資訊摘要)等。

3. 按照政府於2004年公布的數碼地面電視廣播推行框架，兩家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持牌機構，即亞洲電視有限公司(下稱"亞

¹ 電視屏幕的畫面由眾多稱為像素的小點組成。像素數量愈多，畫面的解像度和質素愈高。傳統模擬電視廣播可提供的最高解像度是720(水平) x 576(垂直)像素，即所謂576線。

標準清晰度電視(下稱"標清電視")廣播可視為傳統模擬電視廣播的數碼版本。不過，標清電視的畫面沒有"鬼影"及"雪花"等接收問題，因此所提供的畫面質素會類似數碼多功能光碟(即DVD)(一般具有525線的解像度)。

² 另一方面，高清晰度電視(下稱"高清電視")廣播的畫面解像度最低為720線，最高則為1080線，而且通常以闊屏幕(即畫面的寬度和高度比例為16:9)模式顯示。因此，高清電視的畫面質素，比模擬電視及標清電視廣播高很多，令觀眾在家中觀看電視時，有置身電影院觀看電影的感受。

視")和電視廣播有限公司(下稱"無綫"),在2007年12月31日正式推出數碼地面電視廣播。2008年8月,數碼地面電視網絡已擴展至18個區,覆蓋75%的香港人口。根據2009年6月進行的一次公眾調查顯示,約有40%住戶(即約92萬戶)已透過數碼地面電視接收器(包括機頂盒和綜合數碼電視機)或經電腦收看數碼地面電視。5個新的輔助發射站將於2009年年底前落成,覆蓋範圍將會進一步擴大至全港85%的人口,增加約70萬人。另外17個發射站在2010和2011年落成後,數碼地面電視的最終覆蓋範圍將會與現有模擬廣播的覆蓋範圍相同。

先前的討論

4. 在2007年11月12日、2008年2月19日及2009年5月11日的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聽取當局簡報推行數碼地面電視廣播的最新進展,所提及的事項包括廣播事務管理局(下稱"廣管局")作出的相關規管決定、數碼地面電視廣播的覆蓋範圍、提升大廈內同軸電纜分配系統的功能、數碼地面電視接收器標籤計劃、宣傳推廣工作、棄置舊電視機引起對環境的關注、數碼及高清電視節目的發展,以及終止模擬廣播的時間。

5. 關於數碼地面電視接收器,事務委員會察悉,兩家廣播機構均支持使用"混合版"機頂盒,儘管他們反對收費電視營辦商把免費電視服務頻道併入收費電視頻道。鑒於一般消費者會歡迎方便的"混合版"機頂盒,委員促請政府當局促成各廣播機構進行商討,務求盡早達致共識。當局亦應宣傳市面上有哪些可供選擇的數碼地面電視接收器,以及何時才是購買機頂盒以接收數碼地面電視服務的最佳時機,以處理消費者在這方面的關注。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保證,廣管局會繼續努力在各廣播機構之間作出協調,以處理消費者的關注。

6. 事務委員會部分委員認為,雖然科技進步令接收質素普遍得到改善,但亞視和無綫的數碼及高清電視節目在質素和種類方面殊不理想。雖然節目發展及編排屬個別廣播機構的商業決定,但委員籲請政府敦促兩家免費電視廣播機構加快其數碼及高清電視節目發展,向本港觀眾提供更多元化和高質素的數碼電視娛樂。他們又促請政府當局探討引入競爭的措施,讓觀眾有更多節目選擇。

7. 部分委員關注到,模擬廣播終止後,沒有能力購買數碼地面電視接收器或綜合數碼電視機的住戶,將會因此被剝奪免費電視節目服務。他們認為,政府應採取較靈活的方法保留模擬廣播,

而非設定限期全面終止模擬廣播，強迫市民改用更昂貴的娛樂方式。鑒於數碼地面電視使用率偏低，委員要求政府當局加強宣傳，並積極探索各種鼓勵和方便市民早日使用數碼地面電視服務的措施(例如提供經濟誘因／財政資助，幫助沒有能力負擔轉用數碼廣播的開支的低收入家庭)，從而盡早實現轉用數碼廣播可帶來的經濟效益。譚偉豪議員建議，根據一些客觀準則，例如數碼地面電視使用率及已轉用數碼地面電視服務的人口／住戶的比例，擬定終止模擬廣播的時間表。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保證，當局會繼續留意數碼地面電視的覆蓋程度、數碼地面電視使用率、數碼地面電視接收器的價格和消費者是否準備就緒，然後才決定何時終止模擬廣播。

8. 馮檢基議員在2009年5月13日立法會會議席上就數碼地面電視提出質詢，質詢內容主要包括：數碼地面電視接收器的價格、自數碼地面電視啟播以來服務中斷的次數，以及減少服務中斷次數的跟進措施。政府當局表示，過去一年多，常見的數碼地面電視接收器的售價已由約1,500元至3,000元下調至現時約900元至1,500元的水平。自啟播至今，兩家電視台的發射設備及相關器材共出現了19宗事故，令局部地區的市民在接收個別頻道時受到影響，時間由數分鐘至半天不等。為了盡量減少發射設備出現故障而影響市民收看數碼地面電視，電訊管理局已要求兩家電視台改善應變措施，包括增設適當的備用器材。

最新情況

9. 政府當局將於2009年12月14日向事務委員會簡報數碼地面電視廣播服務的最新發展，包括網絡鋪設的進度、觀眾收看數碼地面電視的普及程度和最新的宣傳活動。

相關文件

政府當局就2007年6月11日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會議提供的資料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06-07/chinese/panels/itb/papers/itb0611-ctbcr91907pt24-c.pdf>

代表團體就2007年6月11日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會議提交的意見書(請參閱議程)

<http://www.legco.gov.hk/yr06-07/chinese/panels/itb/agenda/itag0611.htm>

2007年6月11日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會議紀要

<http://www.legco.gov.hk/yr06-07/chinese/panels/itb/minutes/itb070611.pdf>

政府當局就2007年11月12日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會議提供的資料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07-08/chinese/panels/itb/papers/itb1112cb1-203-3-c.pdf>

《電視通用業務守則 —— 技術標準》

<http://www.legco.gov.hk/yr07-08/chinese/panels/itb/papers/itb1112cb1-230-1-c.pdf>

立法會秘書處就2007年11月12日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會議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

<http://www.legco.gov.hk/yr07-08/chinese/panels/itb/papers/itb1112cb1-203-4-c.pdf>

政府當局就2007年11月12日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會議提供的資料文件(跟進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07-08/chinese/panels/itb/papers/itb1112cb1-826-1-c.pdf>

2007年11月12日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會議紀要

<http://www.legco.gov.hk/yr07-08/chinese/panels/itb/minutes/itb071112.pdf>

政府當局就2008年2月19日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特別會議提供的資料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07-08/chinese/panels/itb/papers/itb0219cb1-805-1-c.pdf>

2008年2月19日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特別會議紀要

<http://www.legco.gov.hk/yr07-08/chinese/panels/itb/minutes/itb080219.pdf>

政府當局就2009年5月11日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會議提供的資料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08-09/chinese/panels/itb/papers/itb0511cb1-1492-3-c.pdf>

立法會秘書處就2009年5月11日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會議擬備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http://www.legco.gov.hk/yr08-09/chinese/panels/itb/papers/itb0511cb1-1492-4-c.pdf>

2009年5月11日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會議紀要

<http://www.legco.gov.hk/yr08-09/chinese/panels/itb/minutes/itb20090511.pdf>

馮檢基議員在2009年5月13日立法會會議席上就"數碼地面電視"提出的質詢及政府當局的回覆

<http://www.legco.gov.hk/yr08-09/chinese/counmtg/floor/cm0513-confirm-ec.pdf>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9年12月8日